

附件 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	西三环南路甲 16 号办公用房租赁费						
主管部门		169-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太平桥街道办事处			实施单位	169-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太平桥街道办事处		
项目负责人		侯燕伟			联系电话	63267310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预 算数	全年 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154.88	154.88	154.88	10	1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 拨款	154.88	154.88	154.88	—	100%	—
		上年结转 资金	0	0	0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西三环南路甲 16 号办公用房租赁费，预计完成资金 154.88 万元。支付西三环南路甲 16 号办公用房房租（2022. 10. 1-2022. 12. 10），保障机关办公场所。71 天,3.1 元/平方米/天，租用面积 7037 平方米,1548843.7 元				西三环南路甲 16 号办公用房租赁费，预计完成资金 154.88 万元。实际完成资金 154.88 万元，完成率百分之百，保障机关办公场所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 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 值	分 值	得 分	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 措施
	产出指 标	数量指标	日资金标准	3.1 元/ 平方米	3.1 元/ 平方 米	20	20	
			天数	71 天	71 天	20	20	
		时效指标	支出时间	1 次	1 次	20	20	
		社会效益 指标	保障正常办公环境	优良中 差	优	20	20	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标	工作人员满意度	高中低	高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	

填报注意事项：

1. 自评表应覆盖本部门本年度全部项目(包括其他运转

类、特定目标类所有项目，项目个数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)，涉密项目可不填写自评表；

2. 请与年初绩效目标逐条对应，正确填写年初预算数、全年预算数、全年执行数，金额应与部门决算数据保持一致；

3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；

4. 三级指标应细化量化，每个二级指标下应**至少写一条三级指标**；

5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*该指标分值。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(全年实际值(B)－年度指标值(A))/年度指标值(A)*100%。若计算结果在200%-300%(含200%)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%扣分；计算结果在300%-500%(含300%)区间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%扣分；计算结果高于500%(含500%)，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%扣分；

6. 90(含)－100分为优、80(含)－90分为良、60(含)－80分为中、60分以下为差；

7. 请在“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；